

國立臺灣大學第 2930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05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二)下午 3 時

地點：校總區農化新館 5 樓第 2 會議室

出席：楊泮池 張慶瑞 郭大維(請假) 李書行(請假) 郭鴻基
陳聰富 王根樹 李芳仁(楊淑蓉代) 張淑英(吳俊輝代)
陳弱水 劉緒宗(梁庚辰代) 蘇國賢 張上淳(請假)
顏家鈺 徐源泰(李達源代) 郭瑞祥 陳為堅
陳銘憲(李百祺代) 曾宛如(王皇玉代) 閔明源
廖咸興 陳光華(張素娟代) 林達德 黃韻如 劉中鍵
顏嗣鈞(林維真代)

列席：何弘能 王泰升 蔡素女 余珮琦 陳麗如 葉德銘
林士江 陳姚屹 周安履 吳昀慶 李湛侃

主席：楊校長

記錄：柯佳恩

壹、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確認通過)

貳、報告事項

- 一、學生事務處報告：檢具「魏清德先生紀念獎學金設置要點」修正草案 1 份(附件 1)，提會報告。
- 二、研究發展處報告：生物資源暨農學院農業經濟學系接受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委託辦理「國際高等人力培訓外籍生獎學金—第 10 屆農業經濟學系碩士學程」計畫，經費總計新臺幣 330 萬元整。
- 三、文學院報告：檢具本院外國語文學系與韓國梨花女子大學文學院英國語言與文學系學術交流備忘錄及附件、交換學生計畫協議書中、英文草案各 1 份(附件 2)，提會報告。
- 四、電機資訊學院報告：檢具本院「仁民傑出青年學者設置要點」修正草案 1 份(附件 3)，提會報告。
- 五、人事室報告：
 - (一) 工學院醫學工程學研究所黃義侑教授前奉准於 106 年 2 月 1 日至 107 年 1 月 31 日休假研究，因個人另有生涯規劃，擬取消休假研究，業奉核定，提會報告。
 - (二) 為教育部來函(附件 4)，請各大專校院聘任兼任教師應以教師專業能力等為主要考量，不宜以未具本職兼任教師指定適用勞動基準法為由，即不予聘任是類人員，提會報告。

- 六、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兒少暨家庭研究中心報告：檢具「財團法人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與國立臺灣大學捐贈契約書」續約草案 1 份(附件 5)，提會報告。
- 七、生物資源暨農學院報告：有關后花園 BOT 案處理進度(附件 6)，提會報告。

參、討論事項

- 一、學生事務處提：檢具「三圓建設捐贈陸生獎學金合約書」及設置辦法草案各 1 份(附件 7-1~7-2)，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

- 二、總務處提：擬廢止本校「公務車輛採購及租賃作業要點」(附件 8)，提請討論。

說明：本要點之法源「教育部所屬實施校務基金之國立大學校院採購及租賃公務車輛支應原則」業經教育部於 103 年 5 月 29 日廢止，未來校內公務車輛購置及租賃逕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購置及租賃公務車輛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決議：廢止本校「公務車輛採購及租賃作業要點」，日後校內公務車輛購置及租賃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購置及租賃公務車輛作業要點」辦理。

- 三、理學院提：檢具本院「地理環境資源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草案 1 份(附件 9)，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

- 四、理學院提：檢具「陸天堯有機化學講座學者來台補助辦法」草案 1 份(附件 10)，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

- 五、社會科學院提：檢具本院「社會工作學系教師升等作業要點」修正草案 1 份(附件 11)，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

- 六、管理學院提：本院企業管理碩士專班(GMBA)擬自 106 學年度起調整學費，新生學費收費標準調整為學雜費基數每學期新臺幣 30,250 元，並另收每學分新臺幣 11,000 元；106 學年度之前入學學生，以原學費計算(每學期學雜費基數新臺幣 26,800 元，並另收每學分新臺幣 10,000 元)，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並請建立一年後檢視品質提升之評鑑機制。

七、文學院提：檢具本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細則」修正草案 1 份(附件 12-1)，提請討論。

說明：人事室意見：本修正案所訂升等相關配套措施如附件 12-2，是否同意該院自 106 學年度起不受本校教師升等名額限制，併提會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提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討論。

肆、聘任案(略)

伍、臨時動議

一、人事室提：檢具本校「性騷擾防治要點」修正草案 1 份(附件 13)，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提校務會議討論。

二、秘書室提：檢具本校「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組織規程」修正草案 1 份(附件 14)，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提校務會議討論。

陸、散會(下午 4 時 36 分)